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073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唐进光等业主
建设项目名称	黄埔区广海路188号大院7号增设电梯及连廊工程 项目代码：
建设位置	黄埔区广海路188号大院7号
建设规模	9层住宅楼改建（加建电梯间及连廊）工程： 48.4平方米；总建筑面积：肆拾捌点肆平方米（48.4 m ² ）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2548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

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年6月28日